



# 银川科技学院教学质量保障与评估中心

## 关于报送二级学院教学督导组名单的通知

各二级学院：

因学校二级学院增设和部分学院人员变动，需要对院级教学督导进行补充和调整，现请各二级学院报送督导组人员名单，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人员构成

各二级学院督导工作小组设组长 1 名，成员人数根据该教学单位教师人数确定：人数超过 50 人的学院督导组人数不少于 7 人；人数在 50 人及以下的学院督导组人数不少于 5 人。

### 二、聘任条件

1. 教学督导组成员应热爱高等教育事业，工作责任心强，品德高尚，富有奉献精神；学术造诣高，教学经验丰富，教学效果好，或具有一定教学管理经验。

2. 督导组成员原则上应由在校任教 5 年以上，治学严谨、教学水平高、坚持原则、具副高级以上职称的在职教师担任。

请各学院于2024年10月21日（星期一）下班之前，  
将督导组成员名单加盖公章扫描件电子版发送邮箱  
844764874@qq.com。

附件：二级学院教学督导组成员名单汇总表

科技学  
教学质量保障与评估中心

2024年10月17日



附件：

## 各二级学院教学督导组名单汇总表

二级教学单位：（公章）

序号	姓名	性别	职称	学科专业	近5年所授的主要本科课程	拟聘职位（组长/组员）	联系电话

填报人：

填报日期：